

優頻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第2季

地址：桃園市觀音區草漯村建國路5之3號
電話：(03)483369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39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39		二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0		二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二七
(十)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0~41		二八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2、43~46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2、47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42、48		二九
(十二) 部門資訊	42		三十

會計師核閱報告

優頻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優頻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81,647 仟元及 102,271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 3.65% 及 4.45%；其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781 仟元及 3,651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 1.08% 及 0.77%；以及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5,146 仟元及 4,831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 21.82% 及 8.69%。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九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其與前述該等子公司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戴 信 維

戴信維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會計師 劉 建 良

劉建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8 月 14 日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6年6月30日 (經核閱)		105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5年6月30日 (經核閱)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542,951	24	\$ 692,914	31	\$ 688,159	30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八)	122,265	6	87,185	4	62,243	3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八)	306,084	14	335,796	15	394,623	17
1310	存貨 (附註九)	338,424	15	325,206	15	324,138	14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四)	49,087	2	24,739	1	34,665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二六)	208,330	9	36,431	2	17,970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u>24,622</u>	<u>1</u>	<u>25,765</u>	<u>1</u>	<u>49,899</u>	<u>2</u>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591,763</u>	<u>71</u>	<u>1,528,036</u>	<u>69</u>	<u>1,571,697</u>	<u>68</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一及二六)	536,440	24	586,621	27	626,207	27
1805	商譽 (附註十二)	4,585	-	4,585	-	4,585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十三)	4,473	-	4,514	-	5,18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十)	2,873	-	2,446	-	3,043	-
1915	預付設備款	3,889	-	2,344	-	7,314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2,978	1	6,993	-	7,169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附註十四)	<u>81,827</u>	<u>4</u>	<u>85,651</u>	<u>4</u>	<u>71,442</u>	<u>3</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647,065</u>	<u>29</u>	<u>693,154</u>	<u>31</u>	<u>724,947</u>	<u>32</u>
1XXX	資產總計	<u>\$ 2,238,828</u>	<u>100</u>	<u>\$ 2,221,190</u>	<u>100</u>	<u>\$ 2,296,644</u>	<u>100</u>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五)	\$ 125,780	6	\$ 129,056	6	\$ 130,024	6
2150	應付票據	44,806	2	27,135	1	23,811	1
2170	應付帳款	164,162	7	123,035	6	114,155	5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	97,795	5	70,136	3	71,521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十)	4,839	-	4,471	-	2,838	-
2310	預收款項	30,194	1	36,550	2	51,857	2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五)	3,283	-	3,256	-	3,21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u>7,240</u>	<u>-</u>	<u>5,574</u>	<u>-</u>	<u>7,287</u>	<u>1</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78,099</u>	<u>21</u>	<u>399,213</u>	<u>18</u>	<u>404,710</u>	<u>1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二六)	28,687	1	30,336	1	31,981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十)	729	-	720	-	1,11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十七)	8,816	1	8,859	1	9,979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u>20,250</u>	<u>1</u>	<u>22,254</u>	<u>1</u>	<u>28,380</u>	<u>1</u>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8,482</u>	<u>3</u>	<u>62,169</u>	<u>3</u>	<u>71,458</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536,581</u>	<u>24</u>	<u>461,382</u>	<u>21</u>	<u>476,168</u>	<u>21</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u>679,512</u>	<u>30</u>	<u>679,512</u>	<u>31</u>	<u>679,512</u>	<u>30</u>
3200	資本公積	<u>565,336</u>	<u>25</u>	<u>565,336</u>	<u>25</u>	<u>565,336</u>	<u>25</u>
3310	保留盈餘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127,940	6	123,864	5	123,864	5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80,004	3	80,004	4	80,004	3
3300	未分配盈餘	<u>374,764</u>	<u>17</u>	<u>385,274</u>	<u>17</u>	<u>358,457</u>	<u>16</u>
3400	保留盈餘總計	<u>582,708</u>	<u>26</u>	<u>589,142</u>	<u>26</u>	<u>562,325</u>	<u>24</u>
31XX	其他權益	(<u>160,149</u>)	(<u>7</u>)	(<u>115,024</u>)	(<u>5</u>)	(<u>33,358</u>)	(<u>2</u>)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1,667,407</u>	<u>74</u>	<u>1,718,966</u>	<u>77</u>	<u>1,773,815</u>	<u>77</u>
36XX	非控制權益	<u>34,840</u>	<u>2</u>	<u>40,842</u>	<u>2</u>	<u>46,661</u>	<u>2</u>
3XXX	權益總計	<u>1,702,247</u>	<u>76</u>	<u>1,759,808</u>	<u>79</u>	<u>1,820,476</u>	<u>79</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238,828</u>	<u>100</u>	<u>\$ 2,221,190</u>	<u>100</u>	<u>\$ 2,296,64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鑑查報告) (鑑查報告) (鑑查報告) (鑑查報告) (鑑查報告) (鑑查報告) (鑑查報告) (鑑查報告)

董事長：陳建興



經理人：林琪正



會計主管：郭孝萍



優頻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537,880	100	\$ 441,303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九、十七及十九)	<u>354,344</u>	<u>66</u>	<u>273,691</u>	<u>62</u>
5900	營業毛利	<u>183,536</u>	<u>34</u>	<u>167,612</u>	<u>38</u>
	營業費用 (附註十七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50,828	10	48,040	11
6200	管理費用	72,283	13	85,476	1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7,242</u>	<u>3</u>	<u>19,695</u>	<u>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40,353</u>	<u>26</u>	<u>153,211</u>	<u>35</u>
6900	營業淨利	<u>43,183</u>	<u>8</u>	<u>14,401</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十九)	6,456	1	5,90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六及十九)	(15,259)	(3)	(2,100)	-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十九)	(<u>1,674</u>)	<u>-</u>	<u>(2,045)</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0,477</u>)	(<u>2</u>)	<u>1,762</u>	<u>1</u>
7900	稅前淨利	32,706	6	16,163	4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十)	<u>8,524</u>	<u>1</u>	<u>1,609</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24,182</u>	<u>5</u>	<u>14,554</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47,767)	(9)	(\$ 70,129)	(1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585)	(4)	(\$ 55,575)	(1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7,542	5	\$ 15,088	3
8620	非控制權益	(3,360)	(1)	(534)	(-)
8600		\$ 24,182	4	\$ 14,554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7,583)	(3)	(\$ 49,781)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6,002)	(1)	(5,794)	(2)
8700		(\$ 23,585)	(4)	(\$ 55,575)	(13)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0.41		\$ 0.22	
9850	稀 釋	\$ 0.40		\$ 0.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8 月 14 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建興



經理人：林琪正



會計主管：郭孝萍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代碼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	未分配盈餘	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危機差額	\$ 31,511	\$ 1,843,981	\$	非控制權益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67,951	\$ 679,512	\$ 565,336	\$ 122,768	\$ 80,004	\$ 364,850	\$ 364,850	\$ 364,850	\$ 31,511	\$ 1,843,981	\$				\$ 1,843,981	
	104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096	-	-	(1,096)	-	-	(20,385)	-	-	(20,385)	
B5	本公司股東股息及現金股利	-	-	-	-	-	-	-	-	(20,385)	-	-	-	-	-	-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	-	-	-	-	52,455	
D1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利 (損)	-	-	-	-	-	-	-	-	15,088	-	-	15,088	(534)	14,554		
D3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後其他 綜合損益	-	-	-	-	-	-	-	-	-	-	-	(64,869)	(64,869)	(5,260)	(70,129)	
D5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損益 總額	-	-	-	-	-	-	-	-	-	15,088	(64,869)	(49,781)	(5,794)	(55,575)		
Z1	105 年 6 月 30 日餘額	67,951	\$ 679,512	\$ 565,336	\$ 123,864	\$ 80,004	\$ 358,457	\$ 358,457	\$ 33,358	\$ 1,773,815	\$ 46,661	\$ 1,820,476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67,591	\$ 679,512	\$ 565,336	\$ 123,864	\$ 80,004	\$ 385,274	\$ 385,274	\$ 115,024	\$ 1,718,966	\$ 40,842	\$ 1,759,808					
	105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4,076	-	-	(4,076)	-	-	(33,976)	-	-	(33,976)	
B5	本公司股東股息及現金股利	-	-	-	-	-	-	-	-	-	27,542	-	27,542	(3,360)	24,182		
D1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利 (損)	-	-	-	-	-	-	-	-	-	-	-	-	-	-		
D3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後其他 綜合損益	-	-	-	-	-	-	-	-	-	(45,125)	(45,125)	(2,642)	(47,767)			
D5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損益 總額	-	-	-	-	-	-	-	-	-	27,542	(45,125)	(17,533)	(6,002)	(23,585)		
Z1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67,591	\$ 679,512	\$ 565,336	\$ 127,940	\$ 80,004	\$ 374,764	\$ 374,764	\$ 160,149	\$ 1,667,407	\$ 34,840	\$ 1,702,247					

(請參閱商業眾信聯合會審查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建興
總經理：林琪正



會計主管：郭孝萍



優頻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32,706	\$ 16,16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7,543	43,172
A20200	攤銷費用	1,367	1,543
A20300	呆帳費用	7,293	18,010
A20900	財務成本	1,674	2,045
A21200	利息收入	(3,961)	(4,51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975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770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520	3,011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13,320)	(38,49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5,080)	75,212
A31150	應收帳款	25,835	(35,314)
A31200	存 貨	(19,391)	32,613
A31230	預付款項	(25,460)	(13,51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67	(25,452)
A32130	應付票據	17,671	(24,260)
A32150	應付帳款	42,940	(6,22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158)	(6,644)
A32210	預收款項	(6,356)	6,90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666	1,53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3)	19
A3225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04)	(2,60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4,484	49,97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037	4,51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833)	(2,15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443)	(13,53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8,245</u>	<u>38,8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項 目	106年1月1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至6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2)	(\$ 2,94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30	-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985)	4,01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81)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71,899)	18,08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25)	(2,209)
B07300	預付租賃款減少	<u>1,096</u>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78,616</u>)	<u>16,94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276)	(66,268)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622)	(1,583)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u>-</u>	<u>52,455</u>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898</u>)	<u>(15,39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4,694</u>)	<u>(12,360)</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49,963)	27,99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92,914</u>	<u>660,163</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42,951</u>	<u>\$ 688,15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8 月 14 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建興



經理人：林琪正



會計主管：郭孝萍



優頻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 79 年 11 月 27 日成立，原名為上慶栗本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耐磨複合材料之鋼板、鋸絲、鋸條以及硬面再生鋸接修復之生產及銷售。本公司於 100 年 6 月經股東會通過將公司名稱變更為優頻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票自 102 年 12 月 30 日起公開發行。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8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 或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

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 106 年追溯適用。

2.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商譽減損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二。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暫以 106 年 6 月 30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初步評估並無重大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初步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認列、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此外，合併公司將揭露 107 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 IFRS 9 之差異說明。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級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五及附表六。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

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應收票據、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

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绌（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本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為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	\$ 1,579	\$ 2,633	\$ 2,74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83,054	662,579	397,275
銀行定期存款	58,318	27,702	288,143
	<u>\$ 542,951</u>	<u>\$ 692,914</u>	<u>\$ 688,159</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01%~1.10%	0.001%~0.35%	0.001%~0.35%
銀行定期存款	1.03%~4.15%	1.03%~2.70%	1.08%~2.70%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為獲取奈米金屬粉末及輕質電鍍材料專利技術，於 103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進行策略性投資美國公司 ABAKAN INC.，投資金額為美金 3,000 仟元，持股比例 9.43%，因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被投資公司，因其投資價值確已減損，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已提列全額之減損。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122,272	\$ 87,192	\$ 62,250
減：備抵呆帳	(7)	(7)	(7)
	<u>\$ 122,265</u>	<u>\$ 87,185</u>	<u>\$ 62,243</u>
應收帳款	\$ 371,190	\$ 397,009	\$ 466,749
減：備抵呆帳	(65,106)	(61,213)	(72,126)
	<u>\$ 306,084</u>	<u>\$ 335,796</u>	<u>\$ 394,623</u>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不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0 天而未滿 72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50% 備抵呆帳；超過 721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未逾期	\$ 255,773	\$ 255,764	\$ 314,447
1~90天	46,231	43,656	50,765
91~180天	14,525	16,891	21,531
181~270天	5,250	20,027	19,984
271~360天	8,584	12,915	11,880
361天以上	40,827	47,756	48,142
合計	<u>\$ 371,190</u>	<u>\$ 397,009</u>	<u>\$ 466,74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90天以下	\$ 26,089	\$ 33,731	\$ 27,918
91~180天	1,604	5,394	10,012
181~270天	132	9,321	8,500
271~360天	-	51	-
合計	<u>\$ 27,825</u>	<u>\$ 48,497</u>	<u>\$ 46,43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係以群組評估減損損失，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61,213	\$ 58,808
本期提列數	7,293	18,010
本期實際沖銷	(1,797)	(2,286)
外幣換算差額	(<u>1,603</u>)	(<u>2,406</u>)
期末餘額	<u>\$ 65,106</u>	<u>\$ 72,126</u>

合併公司設定作為銀行承兌匯票擔保之應收票據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九、存 貨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製成品	\$ 202,967	\$ 194,739	\$ 219,929
在製品	20,922	22,517	16,354
原物料	96,938	93,871	83,885
商品存貨	17,597	14,079	3,970
	<u>\$ 338,424</u>	<u>\$ 325,206</u>	<u>\$ 324,138</u>

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4,520仟元及3,011仟元。

十、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本公司	子 公 司 名 稱 TWIN WINNER HOLDING INTERNATIONAL CO., LTD (TWIN WINNER)	業 務 性 質 投資業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6年 6月30日 100%	105年 12月31日 100%	105年 6月30日 100%	
TWIN WINNER	FORCE LEADER INTERNATIONAL CO., LTD (FORCE LEADER)	投資業	100%	100%	100%	—
FORCE LEADER	蘇州優靄耐磨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蘇州優靄)	耐磨複合材料之銅板、鋸絲、鋸條以及硬面再生鋸接修復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
蘇州優靄	UP CO.,LTD (UPCO) 瀋陽高固礦山設備有限公司 (瀋陽高礦)	投資業 礦山設備技術開發、租賃及銷售	48% 100%	48% 100%	48% 100%	備註 1 備註 2
UPCO	UP HA TINH CO.,LTD (UPHT)	生產、加工、維修、安裝各種機械產品，耐磨複合材料，耐磨零件部、輥軸及輥壓等機械零件。	100%	100%	100%	備註 3

備 註：

1. UPCO 於105年1月設立，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合併公司對UPCO公司之持股為48%，因依股東間之書面協議合併公司有權力指派及罷黜UPCO董事會過半數之成員，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2. 瀋陽高礦於103年12月設立，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3. UPHT 於105年4月設立，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 控 制 權 益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PCO	52%	52%	52%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PCO	(\$ 3,360)	(\$ 534)	\$ 34,840	\$ 40,842	\$ 46,661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UPCO 及其子公司

	106年6月30日	105年6月30日
流動資產	\$ 49,643	\$ 97,631
非流動資產	30,945	2,978
流動負債	(13,587)	(10,877)
權益	<u>\$ 67,001</u>	<u>\$ 89,732</u>

權益歸屬於：

	106年1月1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至6月30日
本公司業主	\$ 32,161	\$ 43,071
UPCO 之非控制權益	<u>\$ 34,840</u>	<u>\$ 46,661</u>
	<u>\$ 67,001</u>	<u>\$ 89,732</u>

	106年1月1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至6月30日
營業收入	\$ 3,001	\$ 3,831
本期淨損	(\$ 6,461)	(\$ 1,027)
其他綜合損益	(5,081)	(10,115)
綜合損益總額	<u>(\$ 11,542)</u>	<u>(\$ 11,142)</u>

淨利歸屬於：

	106年1月1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至6月30日
本公司業主	\$ 3,101	\$ 493
UPCO 之非控制權益	<u>(\$ 3,360)</u>	<u>(\$ 534)</u>
淨利總額	<u>(\$ 6,461)</u>	<u>(\$ 1,02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540)	(\$ 5,348)
UPCO 之非控制權益	(6,002)	(5,794)
綜合損益總額	(\$ 11,542)	(\$ 11,142)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自有土地	\$ 47,110	\$ 47,110	\$ 47,110
建築物	238,822	254,189	275,033
機器設備	212,397	242,620	261,239
運輸設備	6,703	7,606	5,405
辦公設備	4,496	4,995	3,049
其他設備	26,912	30,101	34,371
	<u>\$ 536,440</u>	<u>\$ 586,621</u>	<u>\$ 626,207</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3 至 42 年
機器設備	5 至 11 年
運輸設備	4 至 10 年
辦公設備	3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0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二、商譽

經評估尚無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未認列任何商譽之減損損失。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專利權	\$ 1,192	\$ 765	\$ 780
電腦軟體	2,894	3,282	3,860
技術授權	387	467	547
	<u>\$ 4,473</u>	<u>\$ 4,514</u>	<u>\$ 5,187</u>

除認列攤銷費用外，合併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利權	7 至 10 年
電腦軟體	3 至 10 年
技術授權	5 年

十四、預付租賃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	\$ 1,576	\$ 1,611	\$ 1,791
非流動	81,827	85,651	71,442
	<u>\$ 83,403</u>	<u>\$ 87,262</u>	<u>\$ 73,233</u>

預付租賃款係合併公司於 99 年取得之中國大陸蘇州廠土地使用權及 105 年取得之越南廠土地使用權。

十五、借款

(一) 短期借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25,780	\$ 129,056	\$ 130,024
年利率	1.15%~2.51%	1.15%~2.16%	1.5%~1.9%

(二) 長期借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擔保銀行借款	\$ 31,970	\$ 33,592	\$ 35,19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283	3,256	3,217
長期借款	<u>\$ 28,687</u>	<u>\$ 30,336</u>	<u>\$ 31,981</u>
年利率	1.695%	1.695%	1.835%

上述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六），借款到期日為 115 年 7 月 8 日。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付股利	\$ 33,976	\$ -	\$ 20,385
應付薪資	25,838	34,350	25,268
應付營業稅	15,074	12,398	10,679
應付員工酬勞	3,713	2,510	2,299
應付董事酬勞	4,253	2,510	967
其 他	14,941	18,368	11,923
	<u>\$ 97,795</u>	<u>\$ 70,136</u>	<u>\$ 71,521</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283仟元及338仟元。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67,951</u>	<u>67,951</u>	<u>67,951</u>
已發行股本	<u>\$ 679,512</u>	<u>\$ 679,512</u>	<u>\$ 679,512</u>

(二) 資本公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u>\$ 565,336</u>	<u>\$ 565,336</u>	<u>\$ 565,336</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15日股東常會決議

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年度決算之盈餘於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後，提撥不低於 3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30%時，得不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8 日及 105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076	\$ 1,096		
現金股息及紅利	33,976	20,385	\$ 0.5	\$ 0.3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 3,961	\$ 4,515
補助款收入等	<u>2,495</u>	<u>1,392</u>
合 計	<u><u>\$ 6,456</u></u>	<u><u>\$ 5,907</u></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外幣兌換淨（損）益	(\$ 11,143)	\$ 4,25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975)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770)
其 他	(<u>2,141</u>)	<u>415</u>
合 計	<u><u>(\$ 15,259)</u></u>	<u><u>(\$ 2,100)</u></u>

(三) 財務成本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銀行借款利息	<u><u>\$ 1,674</u></u>	<u><u>\$ 2,045</u></u>

(四) 折舊及攤銷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7,543	\$ 43,172
無形資產	587	667
長期預付租賃款	<u>780</u>	<u>876</u>
合 計	<u><u>\$ 38,910</u></u>	<u><u>\$ 44,715</u></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971	\$ 31,231
推銷費用	267	1,173
管理費用	6,572	7,971
研發費用	<u>2,733</u>	<u>2,797</u>
	<u><u>\$ 37,543</u></u>	<u><u>\$ 43,172</u></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6	\$ 10
管理費用	1,205	1,435
研發費用	<u>116</u>	<u>98</u>
	<u>\$ 1,367</u>	<u>\$ 1,543</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23,015	\$ 111,46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5,689	6,754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七)	<u>283</u>	<u>338</u>
	<u>5,972</u>	<u>7,092</u>
其他員工福利	<u>5,426</u>	<u>5,97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34,413</u>	<u>\$ 124,52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6,680	\$ 73,642
營業費用	<u>57,733</u>	<u>50,887</u>
	<u>\$ 134,413</u>	<u>\$ 124,529</u>

員工及董監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個體財務報表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及董監酬勞。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5%	5%
董監酬勞	5%	5%

金額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現金	股	票	現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1,744	\$ -	\$ -	\$ 967	\$ -	\$ -
董監酬勞	1,744	-	-	967	-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 21 日及 105 年 3 月 31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現金	股	票	現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2,510	\$ -	\$ -	\$ 1,332	\$ -	\$ -
董監酬勞	2,510	-	-	-	-	-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7,541	\$ 4,078
未分配盈餘加徵	385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016</u>	(<u>814</u>)
	8,942	3,264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u>418</u>)	(<u>1,65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524</u>	<u>\$ 1,609</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	\$ 927	\$ 927	\$ 927
87 年度以後	<u>373,837</u>	<u>384,347</u>	<u>357,530</u>
	<u><u>\$ 374,764</u></u>	<u><u>\$ 385,274</u></u>	<u><u>\$ 358,457</u></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餘額	<u><u>\$ 39,732</u></u>	<u><u>\$ 35,874</u></u>	<u><u>\$ 23,835</u></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105年度（預計）	104年度（實際）
		10.34%	9.82%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之淨利	<u>\$ 27,542</u>	<u>\$ 15,088</u>
<u>股</u> <u>數</u>		單位：仟股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67,951	67,95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31</u>	<u>60</u>
	68,082	68,011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

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3 年 6 月 20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30,000 仟元，計發行 1,200 仟股，以無償配股方式發行，並於 104 年 7 月 3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一)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
-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表決權。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全數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發行期間自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依董事會決議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之，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尚未實際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現金增資及舉債等籌資方式管理資本，以達到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並無重大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1,211,209	\$ 1,171,801	\$ 1,199,803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464,513	382,954	374,709

註 1：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 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中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貶值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當各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貶值 5%時，合併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5,296 仟元及減少／增加 7,930 仟元。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68,289	\$ 37,822	\$ 299,29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482,598	662,221	396,886
- 金融負債	157,750	162,648	165,22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406 仟元及 29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且於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中國大陸地區之客戶，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80%、74% 及 71%。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 1,145,337 仟元、1,170,738 仟元及 911,067 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6 年 6 月 30 日

	<u>1年以內</u>	<u>1~5年</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06,763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31,293</u>	<u>19,000</u>	<u>12,350</u>
	<u>\$ 438,056</u>	<u>\$ 19,000</u>	<u>\$ 12,350</u>

105 年 12 月 31 日

	<u>1年以內</u>	<u>1~5年</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20,306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34,550</u>	<u>19,133</u>	<u>17,270</u>
	<u>\$ 354,856</u>	<u>\$ 19,133</u>	<u>\$ 17,270</u>

105 年 6 月 30 日

	<u>1年以內</u>	<u>1~5年</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09,487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34,790</u>	<u>19,270</u>	<u>15,323</u>
	<u>\$ 344,277</u>	<u>\$ 19,270</u>	<u>\$ 15,323</u>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6年1月1日</u>	<u>105年1月1日</u>
	<u>至6月30日</u>	<u>至6月30日</u>
短期員工福利	\$ 10,582	\$ 9,741
退職後福利	<u>343</u>	<u>247</u>
	<u>\$ 10,925</u>	<u>\$ 9,98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售後服務質押保固款及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0,675	\$ 10,120	\$ 11,156
應收票據（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394	26,311	6,814
土 地	47,110	47,110	47,110
建 築 物	42,769	43,777	44,810
	<u>\$ 121,948</u>	<u>\$ 127,318</u>	<u>\$ 109,890</u>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提供之銀行保證函金額分別為 0 仟美元及 9 仟美元，對曾孫公司蘇州優霖之背書保證分別為 257,414 仟元及 629,363 仟元。

本公司為拓展集團銷售領域，於 103 年 12 月由蘇州優霖與其他個人股東共同於大陸成立瀋陽高固礦山設備有限公司，法定註冊資本額為人民幣 5,000 仟元，雙方約定蘇州優霖之出資比例為總資本額 90%，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蘇州優霖已投入人民幣 1,700 仟元，該個人股東尚未出資。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 年 6 月 30 日

外 币 資 產	外 壴 (仟 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715	30.42 (美金：新台幣)	\$ 173,837
美 金	6,839	6.774 (美金：人民幣)	<u>208,053</u>
			<u>\$ 381,890</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外幣(仟元)匯	率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571	30.42 (美金：新台幣)	\$ 169,481
美金	3,501	6.774 (美金：人民幣)	<u>106,490</u>
			<u>\$ 275,971</u>

105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仟元)匯	率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439	32.25 (美金：新台幣)	\$ 143,162
美金	10,008	6.937 (美金：人民幣)	<u>322,749</u>
日圓	38,688	0.2756 (日圓：新台幣)	<u>10,662</u>
			<u>\$ 476,573</u>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006	32.25 (美金：新台幣)	\$ 129,190
美金	3,330	6.937 (美金：人民幣)	<u>107,394</u>
			<u>\$ 236,584</u>

105年6月30日

外幣資產		外幣(仟元)匯	率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876	32.275 (美金：新台幣)	\$ 157,378
美金	6,695	6.6312 (美金：人民幣)	<u>216,090</u>
			<u>\$ 373,468</u>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195	32.275 (美金：新台幣)	\$ 135,395
美金	2,462	6.6312 (美金：人民幣)	<u>79,468</u>
			<u>\$ 214,863</u>

合併公司於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11,143仟元及利益4,255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參閱附表一及三。

三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業務為耐磨複合材料之鋼板、鋸絲、鋸條以及硬面再生鋸接修複之生產及銷售，係單一產業，管理階層將集團整體視為單一部門。

優頻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之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USD 8,500)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US 8,500)	實際動支金額 (US 2,000)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一)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四)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四)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四)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三)										
本公司	蘇州優霹耐磨複合 材料有限公司	2	\$ 833,704	\$ 257,414 (USD 8,500)	\$ 257,414 (US 8,500)	\$ 60,568 (US 2,000)	\$ -	15.44%	\$ 1,000,444	Y	-	Y

註一：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60%為限；背書保證之總額達本公司淨值 60%以上者，應於股東會說明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註二：對於本公司直接持有股份之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之限制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

註三：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數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其他。

註四：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 Y。

優頻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仟股／仟單位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率 (%)	公允價值(註1)	提供擔保或 質押股數 (仟 股)	擔保或質借 金額	限制使用情形
優頻科技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股 票 ABAKAN INC.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7,500	\$ -	9	\$ -	-	\$ -	—

註 1：係按 106 年 6 月 30 日美國 OTC 市場收盤價計算。

註 2：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優頻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之比率%	
本公司	蘇州優霹耐磨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1	進貨	\$ 120,069	60%	視資金情況收付款	與非關係人相同	視資金情況收付款	(\$ 83,544)	(48%)	—
蘇州優霹耐磨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	(120,069)	(26%)	同上	同上	同上	83,544	18%	—

- 註：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優頻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TWIN WINNER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O.,LTD	1	銷貨收入	\$ 64,173	一般交易條件	12%
1	TWIN WINNER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O.,LTD	蘇州優霹耐磨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7,797	視資金狀況彈性收款	3%
2	蘇州優霹耐磨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	3	銷貨收入	64,173	一般交易條件	12%
			3	應收帳款	53,649	視資金狀況彈性收款	2%
			2	銷貨收入	120,069	一般交易條件	22%
			2	應收帳款	83,544	視資金狀況彈性收款	4%

- 註：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優頻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TWIN WINNER	薩摩亞	投 資	\$ 590,850 (US 18,000)	\$ 590,850 (US 18,000)	18,000	100%	\$ 1,594,490	\$ 33,353	\$ 32,464	—
TWIN WINNER	FORCE LEADER	薩摩亞	投 資	590,850 (US 18,000)	590,850 (US 18,000)	18,000	100%	1,611,918	35,088	35,088	—
FORCE LEADER	UPCO	賽席爾	投 資	46,476 (US 1,440)	46,476 (US 1,440)	1,440	48%	32,160	(6,461)	(3,101)	—
UPCO	UPHT	越 南	生產、加工、維修、 安裝各種機械產 品，耐磨複合材 料，耐磨零件 部、輥軸及輥壓 等機械零件。	69,753 (US 2,293)	63,469 (US 1,985)	2,293	100%	54,123	(4,265)	(4,265)	—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優頻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四)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價值 (註四)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四)		匯出	收回					
蘇州優霹耐磨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耐磨複合材料之鋼板、鋸絲、鋸條以及硬面再生鋸接修復之生產及銷售	\$ 511,207 (RMB 115,209)	(註一)	\$ 511,207 (US 18,000)	\$ -	\$ -	\$ 511,207 (US 18,000)	\$ -	100%	\$ 42,393 (RMB 9,484)	\$ 42,393 (RMB 9,484)	\$ 1,509,503 (RMB 336,492)	\$ -
瀋陽高固礦山設備有限公司	礦山設備技術開發、租賃及銷售	8,244 (RMB 1,700)	(註五)	-	-	-	-	-	100%	(1,649) (RMB 369)	(1,649) (RMB 369)	830 (RMB 185)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四)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四)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三)
\$547,560 (US\$18,000)	\$593,190 (US \$19,500)	\$1,000,444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FORCE LEADER INTERNATIONAL CO., LTD.) 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蘇州優霹耐磨複合材料有限公司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係按本公司 106 年 6 月 30 日經會計師之淨值 60% 計算。

註四：係按 106 年 6 月 30 日匯率 US\$1 = NT\$ 30.42；RMB\$1 = NT\$ 4.486 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係透過蘇州優霹耐磨複合材料有限公司投資瀋陽高固礦山設備有限公司。